

商务部办公厅关于通报商务部驻天津特办2006年工作情况的函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8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08638.htm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通报商务部驻天津特办2006年工作情况的函（商天津特函

〔2007〕7号）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：我部驻天津特派员办事处（以下简称天津特办）是我部派驻地方的16个特派员办事处之一，主要负责联系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西、内蒙古、甘肃、青海、宁夏、新疆等9个省（区、市）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商务工作。长期以来，天津特办认真履行“协调、调研、沟通、服务、管理”职能，积极了解青海省贯彻执行国家经济贸易政策情况，跟踪落实具体政策措施的实施情况，调查研究各项商务工作的发展状况，签发青海企业的部分进出口许可证。2006年，在青海省人民政府特别是省商务厅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，天津特办各项工作有序推进，服务地方与企业的职能进一步增强，工作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，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各项任务，为青海省商务发展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。

一、完善部门协作机制，加大信息调研工作力度，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。2006年，天津特办继续巩固和完善了联系地区的联络员机制，定期主动与青海省商务厅的联络员联系沟通有关情况，并编发《联络员通讯》12期，及时向青海省商务厅通报天津特办发证情况，报道联系地区商务工作动态，介绍各项商务政策法规，为天津特办与青海省的商务工作交流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平台。同时，天津特办坚持每月将青海省企业进出口许可证申领情况，按照商品品名和企业名称制作了明细表，并定期发送给青海省商务厅作为工作

参考，方便青海省对本地区企业配额执行进度进行及时监控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积极参与青海省“新农村商网冬季农副产品网上购销对接会”工作，推动了有关工作的开展。为保证我部更好地了解和掌握青海省商务运行状况，天津特办积极跟踪、主动调研，及时向我部反映了有关情况，全年共计报送青海省商务信息42条，专题调研报告2篇；同时，结合我部工作重点，天津特办与青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加强了工作联系，调研了解了青海应对日本“肯定列表制度”情况；加强了对青海省落实部“十三项重点工程”情况的调查工作，及时向我部报送了有关工作的具体进展情况，为我部领导决策提供了一定参考。特别需要提到的是，当特办需了解一些基本情况和数据时，你省商务厅、检验检疫局等单位均能及时反馈，有力地支持了特办的工作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